

金乡县羊山镇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06-2020 年)
调整完善方案

金乡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十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规划调整完善背景	2
第一节 区域概况	2
第二节 资源环境承载力分析评价	3
第三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必要性	5
第四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合理性	7
第五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合法性	8
第二章 规划调整完善总则	8
第一节 指导思想	8
第二节 调整原则	9
第三节 调整依据	10
第四节 主要任务	12
第三章 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3
第一节 羊山镇	13
第二节 胡集镇	17
第三节 霄云镇	22
第四节 鸡黍镇	26
第五节 王丕镇	30
第六节 司马镇	34
第七节 鱼山镇	38
第八节 马庙镇	42
第九节 化雨乡	46
第十节 卜集乡	49
第十一节 高河乡	54
第十二节 兴隆乡	58
第四章 规划调整实施影响评价	62
第一节 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控制指标的影响评价	62
第二节 对土地利用规划方向和布局的影响评价	64

第三节 规划调整完善与相关规划的协调性评估	64
第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65
第一节 落实规划目标责任制	65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66
第三节 加强实施监管与基础建设	67
附表	68

前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对土地管理的新要求，推进新型城镇化，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完善空间规划体系，维护现行土地利用规划的严肃性和可操作性，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6]1096）和济宁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指标调整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要求，我县已编制完成《金乡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并通过了省政府审批，现将金乡县所有市批乡镇汇总编制《金乡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调整完善方案（市批乡镇）》（简称“本方案”）。

金乡县是“中国大蒜之乡”和“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十三五”期间，由于济宁市大力度实施鲁西科学发展高地战略，推进我县西部工业基地的发展与建设全国现代农业发展引领区，为我县带来了新的机遇，开辟了新的发展空间。

为适应金乡县经济社会发展在新机遇、新常态下的新战略，本次土地利用规划调整完善基于现行规划实施评估和全国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遵循“总体稳定、优化布局、保护优先、节约集约”的基本原则，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新任务，推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调整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管制界线，为金乡县“十三五”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第一章 规划调整完善背景

第一节 区域概况

一、区位与行政区划

金乡县位于山东省西南部，行政区划隶属济宁市管辖。2014 年全县辖 9 镇 4 乡（包括一个省批乡镇：金乡镇，12 个市批乡镇：羊山镇、胡集镇、霄云镇、鸡黍镇、王丕镇、司马镇、鱼山镇、马庙镇、化雨乡、卜集乡、高河乡、兴隆乡），共 659 个村（居），土地总面积 887.67 平方公里。

金乡县地处苏、鲁、豫、皖四省结合部，北依嘉祥、巨野，西邻成武；南接单县、江苏丰县；东靠鱼台县。地理位置介于东经 116°7'-116°30'、北纬 35°52'-35°40'之间。

境内交通便利，G105 和 S324 贯穿全境，北距日东高速 60 公里，规划建设中的济徐高速在县城东部穿过，拟建日荷高速在县城南部穿过；距济宁（曲阜）机场 15 公里，近临微山湖、京杭运河等水系，内河航道与京杭运河相连。

二、自然条件

金乡县属暖温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光照充足，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为 15.20 度，年平均降水量为 601.70 毫米。全县有大、中、小河道 24 条，河流总长度为 307.60 公里，直接流入南四湖的河道有 4 条，形成东鱼河、老万福河、新万福河、北大溜 4 个水系，

地表水资源可利用量 2 亿立方米。

金乡县地貌特征为黄泛平原和低山丘陵两大地形，地势由西南向东北方向倾斜，自然坡降在 1/6000-1/8000 左右。海拔高度在 34~40 米之间，南北高差 4.10 米，东西高差 3.90 米。

三、社会经济条件

2014 年末，全县总人口 65.10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9.80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30.42%，农村人口 45.3 万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69.58%。

2014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74.14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49.83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53.24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71.07 亿元；实现地方财政收入 115766 万元，在岗职工年均工资 16049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3471 元。

金乡县是“中国大蒜之乡”、“中国圆葱之乡”、“中国金谷之乡”、“国家级生态示范区”，荣获山东省“农业产业化经营先进县”、“农民增收先进县”等称号。

四、资源条件

境内矿产资源丰富，以煤炭为主。现有金桥煤矿、花园煤矿、霄云煤矿，年产原煤达 300 万吨。煤质优良，主要是气肥煤，部分为焦煤，含硫量低，发热量高，是理想的工业用煤。

第二节 资源环境承载力分析评价

一、单要素评价

1、耕地资源承载力

按照保护耕地、确保粮食安全的战略要求，依据耕地面积、复种

指数、粮作比例、播面单产等不同条件，经多种发展情景分析，预测 2020 年金乡县耕地面积可保持在 6 万公顷左右。综合粮食生产条件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2020 年粮食产量可达到 24 万吨，按照人均粮食消费标准 338 公斤/人，可承载人口规模约 69 万人。金乡县 2014 年常住人口 65.1 万人^①，根据“十三五”规划到 2020 年，全县常住人口将达到 69 万左右^②。故金乡县耕地资源承载力一般。

2、建设用地承载力

2014 年金乡县建设用地总规模 1.53 万公顷，土地开发强度 17.26%。全县开发强度有较大的区域差异，中心城区开发强度最高，达到 39%左右；鱼山镇的开发强度次之，达到 20%左右，胡集镇、霄云镇、鸡黍镇、王丕镇、司马镇、高河乡和兴隆乡的开发强度其次，达到 16%左右，羊山镇、马庙镇、化雨乡和卜集乡最弱，达到 11%左右。规划预期 2020 年全县开发强度将控制在 18%以内，故“十三五”期间，县南部尚有一定空间但需进一步优化，县北部有一定的开发空间，中心城区需进一步优化建设用地布局。

3、水资源承载力

预测到 2020 年，金乡县可供水量 2.42 亿 m³，人均综合用水指标 115 升/人·日，可承载人口数量 43 万人。远少于“十三五”规划预测的 68 万人规模，用水形势严峻。尽管南水北调东线工程大大提高了金乡县的水资源供给能力，但根据金乡县国民经济发展预测的有关成

① 摘自《金乡县统计年鉴 2015 年》

② 摘自《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果，国民生产总值（GDP）增长年均递增 11%以上，人均 4000 美元（按现行不变汇率计算）。由此带来的 GDP 耗水量激增，水资源承载力弱。故今后，必须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加大区域外调水的力度，采取污水回用等一些技术措施，以补充水资源的不足。

二、综合评价

金乡县经济比较发达。金乡县现状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好，其中建设用地承载力较高，耕地承载力中等，水资源承载力较弱。从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等约束以及经济密度、城市化水平、建设用地条件等发展需求看，全县可承载的人口未来还有一定增长空间，预期 2020 年综合适度人口规模为 69 万人左右。

第三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必要性

规划调整完善是强化耕地保护、促进集约用地的迫切需要。现行规划实施以来，金乡县通过加强规划管控，较好地保障了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用地需求。但是，随着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和改革发展的深入推进，土地利用和管理面临着新情况、新问题。现行规划与实际情况发展需求之间也存在一些不协调的情况，影响了规划的可操作性，因此急需进行调整完善。

一、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形势转变

（一）打造西部隆起带新型工业基地

随着济宁市提出大力实施鲁西科学发展高地战略，金乡县利用现有产业基础优势，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围绕重点产业和重点领域，加强技术创新，以产业聚集推进结构提升，以总量扩张带动转型升级，

形成规模化生态产业集群，打造全国著名的生物食品加工基地、智能输配电制造基地、新材料产业集聚区。

（二）建设全国现代农业发展引领区

以“优、特、名、高”为总体定位，大力发展生态农业、物理农业、智慧农业、休闲农业、工厂化农业、观光农业、立体农业、订单农业等现代农业形态，提档升级优质精品大蒜等主导产业，拓展农业产业模式，开发农业多种功能，延长农业产业链条，推进与二、三产业融合，构建以“生产发达、产业融合、技术渗透、体制创新”为标志的现代生态农业体系，把金乡打造成现代农业发展引领区。

（三）打造生态旅游胜地

紧紧围绕“中国江北水乡”的定位，实施全域旅游战略，充分发挥“山、水、人、文、物”五大资源优势，强化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结合“点、线、面”，构建“河湖贯通、湿地相连、城水相依、亲水休闲”的生态湿地景观，充分把金乡县的深厚文化底蕴和自然资源转变成独具特色的城市竞争力，把金乡县打造成为独具特色的生态旅游胜地。

二、相关规划修编陆续出台

“十三五”以来，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定位发生重大变化，各类各业规划相继修编和出台。

（一）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出台

根据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金乡县以“打造区域经济核心、休闲健康名城、绿色生态福地、城乡一体典范、全

民和谐高地”为总体战略，坚持“工业立县和经济强县”，围绕“五大板块”、“六大产业”发展布局，转变增长方式，优化经济结构，壮大经济总量，为金乡县实现“全面小康社会、中国江北水乡、千亿产业园区、生态旅游胜地、区域中心城市”这五大目标。

（二）相关城乡规划的修编

《金乡县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已批准实施，金乡县城定位、规划用地和布局均作了重大调整，其余各重点镇也在同步启动和推进新一轮城乡规划的修编工作。

（三）交通规划的出台

《济宁市“十三五”交通发展规划》、《金乡县“十三五”交通发展规划》等交通规划的陆续出台，金乡县将新建一大批基础设施项目。

虽然《现行规划》在编制时，已与相关规划充分衔接，但是上述相关规划修编的陆续出台，将不可避免地在原规划的基础上有所调整，《现行规划》用地指标、布局的安排将与新提出的相关规划存在一定偏差。

三、县级方案已通过省厅审核

金乡县县级及省批乡镇（金乡镇）的调整完善方案已通过省国土资源厅审核，正在报省政府批准。

第四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合理性

一、相关政策要求

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中央一系列会议；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

资厅函〔2014〕1237号)；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指标调整的通知》(鲁国土资发〔2016〕10号)等文件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都指出，要针对地方实际，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以保证规划的严谨性、科学性，使之更利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

本次金乡县各市批乡镇规划调整完善严格遵循国土资源部及山东省相关政策要求，确保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的调整指标。

二、“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十三五”以来，由省发改委立项，金乡县新增加 S328 丰长线金乡段绕城改建工程、引黄西线工程等重要的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对未来山东省、金乡县的经济发展将起到重要推动作用。且这些建项目不占用土地整治项目区、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涉及开发区，不压覆重要矿产资源，不涉及违法用地，不涉及已批农转用等。

第五节 规划调整完善的合法性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符合国家及山东省的相关政策要求，调整完善程序合法，拟建设项目为重要的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符合《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12〕2号)的相关规定。

第二章 规划调整完善总则

第一节 指导思想

认真落实部、省最新要求，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依据土地

调查和规划评估结果，在“大稳定、小调整”原则的指导下进行金乡县土地利用规划调整完善。通过调整完善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和布局，加强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进一步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为金乡县“十三五”重点建设项目预留空间，提高规划的现势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加强规划的统筹管控能力，构筑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努力建设新格局下的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现代化城市。

第二节 调整原则

一、坚持保护优先、统筹兼顾的原则

按照耕地保护优先的要求，强化耕地数量和质量保护。认真落实生态文明建设，严格保护林地、河流、湿地等生态用地，保障重要生态屏障用地。统筹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用地，在保证不突破市级下达主要约束性指标的前提下，合理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引导形成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二、坚持土地利用结构和布局优化原则

本着节约和集约利用土地，充分体现促进集中布局和集聚建设的基本原则，按照区域协调发展和城乡统筹的战略要求，遵循相关产业政策和供地政策，根据土地供应能力和产业结构调整、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需要，以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为基础，严格控制城市建设用地无序扩张，促进工业向集中发展区集中、农民向城镇和新型社区集中、土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优先保障能源、交通、水利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合理调整和优化土地利用结构与总体布局，使土地资源与产

业布局达到最优配置。

三、与相关规划协调原则

与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交通规划、环境规划、水利规划、农业规划、城市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与协调，处理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相关规划的关系。

四、上下衔接、多方参与原则

坚持统一部署、统一要求，强化上下级规划之间、部门之间的协调和衔接，落实市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的各项土地利用目标和任务，并对各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提出明确的任务和要求。在相关部门的共同参与下开展，广泛听取规划调整完善涉及区域社会各界的意见，采纳合理性建议，并对规划调整完善方案进行充分听证、论证，努力提高规划的可行性与可操作性。

第三节 调整依据

一、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二、政策文件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市县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

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09〕51号）；

《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国土资发〔2012〕2号）；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4〕1237号）；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评估修改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发〔2011〕41号）；

《关于强化管控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8号）；

《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厅函〔2016〕1096号）；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当前土地利用规划管理工作的意见》（鲁国土资发〔2015〕6号）；

《济宁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指标调整的通知》。

三、规程规范

《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规程》（TD/T1025-2010）；

《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制图规范》（TD/T1112-2009）；

《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数据库标准》（TD/T1026-2010）；

四、地方或区域规划

《金乡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金乡县城总体规划（2012-2030年）》；

《山东省济宁市生态红线划定方案（征求意见稿）》；
《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金乡县现代农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
其他相关交通、地质、水文、环境等规划资料等；
政府工作报告和统计年鉴等数据。

第四节 主要任务

一、评估现行规划实施情况

对金乡县的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将评估基期年调整为 2014 年，进一步摸清全县范围内土地利用状况、分析趋势、找准问题、查明原因、提出措施，为金乡县规划调整完善提供依据。

二、合理调整完善规划目标和控制指标

综合考虑金乡县及各乡镇资源环境承载力、规划剩余空间、新的城市空间格局和发展目标定位，在市级下达指标的约束下，结合变更调查数据，合理调整各乡镇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建设用地规模、城乡建设用地面积等主要用地控制指标。

三、进行基本农田布局调整

依据二次调查和耕地质量等别评定成果，遵循耕地保护优先、数量质量并重的原则，按照布局基本稳定、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的要求，对现有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和空间布局作适当调整。基本农田布局调整应与城镇周边永久性基本农田划定、全域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充分衔接。

四、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

要在不突破市级下达建设用地规模等前提下，结合金乡县各市批乡镇新的城市发展战略和功能定位，合理调整产业用地结构，优化建设用地结构和布局。

五、合理布局重大基础设施用地

根据金乡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及相关部门行业规划，调整规划重点建设项目布局，补充完善规划重点项目列表。

第三章 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第一节 羊山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羊山位于金乡县西北部，处于济宁、菏泽两市和金乡、嘉祥、巨野三县交界处。镇内交通便利，河网密布，南谢线横贯东西，羊马路穿境而过，东距 G105 国道 9.1 公里，南邻万福河，距济宁机场 15 公里。全镇辖 62 个行政村，98 个自然村，总人口 5.02 万人，面积 72.0 平方公里。

2、自然条件

全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适中，光热良好，适宜多种农作物生长。主要农作物有大蒜、小麦、玉米、棉花、蔬菜等。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羊山镇调入建设用地 **679.90** 公顷。主要分布在：沙沃张村、徐楼村、杨楼村、袁庄村、葛庄村、欢德村、前刘村、苏庄村、杨早村、张庄村、南胡村、李堂村、韩楼村、高庙村、崮子村、满庄村、电池王村、羊山镇建制镇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618.36**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583.46**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61.57**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04**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678.62**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589.08**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1.35**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576.8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3.11**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羊山镇调出建设用地 **214.37** 公顷。主要分布在：东四村、东周庄村、东三村、沙沃张村、韩楼村、苇子坑村、后刘村、王小山村、葛针庙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

农用地面积 195.54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90.82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8.83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58.52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55.85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208.62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950.21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4127.4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45.01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0.00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506.44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200.4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41.08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306.04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74.84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9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9.8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减少 197.49 公顷，基本农田

保护任务减少 377.9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减少 5.49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不变；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494.64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410.4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减少 8.92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增加 49.99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0.34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羊山镇农用地 5543.1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6.98%，比现行规划的 6070.74 公顷减少 527.62 公顷；建设用地 1534.14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7.70 公顷，规模内项目实施时按符合规划编制实施方案），占土地总面积的 21.30%，比现行规划的 1011.80 公顷增加 522.34 公顷；其他土地 124.4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72 %，比现行规划的 119.20 公顷增加 5.28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4950.21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147.70 公顷减少 197.4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8.74%。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299.5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4.16%。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18.7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65%。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174.71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04.84 公顷减少 330.1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43%。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1534.1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011.80 公顷增加 522.3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1.30%。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41.08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50.00 公顷减少 8.9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96%。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333.74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7.70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21.80 公顷增加 111.9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63%。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79.51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3.30 公顷增加 6.2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10%。

自然保留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自然保留地面积 44.9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5.90 公顷减少 0.9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62%。

第二节 胡集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胡集镇是山东省委、省政府命名的首批“中心镇”，地处金乡县城北部，距县城十七公里。该镇北临嘉祥县满硐乡，东连任城区东邵乡，西临羊山镇，南靠金乡镇，是中国著名的大蒜之乡——山东省金乡县的北大门。现辖七十七个行政村，总人口 58941 人，土地总面积 92.43 平方公里。

我镇交通便利，一零五国道纵贯南北，省道汶金线穿越镇域西部，东邻京杭大运河，北靠济宁曲阜机场，蔡河、北大溜河、新万福河从

镇内东西穿过，形成了四通八达的水、陆、空交通网络。

2、自然状况

我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境内地貌特征可划分为两大地形，即黄泛平原和低山丘陵，丘陵面积很小，集中在郭山口，为剥蚀低山，山顶平缓，呈岛状突出于平原之上，海拔高度为 90~105 米。黄泛平原的地面高程在海拔 34~40 米之间。

我镇土壤肥沃，质地主要为潮土土质，民勤地丰，主要农作物有大蒜、圆葱、瓜菜、玉米、小麦、水稻、棉花等。白皮梨瓜是我镇独具特色的优势产业，年均种植 5 万亩，其中拱棚梨瓜 2.8 万亩。

地下蕴藏着大量的优质煤、石油、天然气、钾盐等多种矿产资源，回龙山矿泉水经国家饮用天然矿泉水质量评审，属硫酸氯化钙钠型含锶矿泉水，被誉为“天然的泉、健康的水”，具有长远开发价值。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胡集镇调入建设用地 680.15 公顷。主要分布在：北周村、姬楼村、大北村、张饭棚村、武装营村、安楼村、莫楼村、胡集村、前安楼村、大孙楼村、南郭庄村、赵家庄村、靳楼村、杨庙村、草庙村、刘庄寨村、大南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

农用地面积 631.06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562.80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49.00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09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680.06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440.79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09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568.9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11.22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胡集镇调出建设用地 216.93 公顷。主要分布在：南周村、大南村、后戴楼村、莫桥村、胡集村、大北村、辛刘村、胡集镇建制镇、仇寺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210.68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88.04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6.25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206.91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02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70.69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140.36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204.1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190.35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0.00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2082.81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702.3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323.28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380.5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246.12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9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0.0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减少 130.64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385.48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27.55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不变;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68.01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49.2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减少 66.88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增加 18.8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52.22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胡集镇农用地 6970.3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5.41%,比现行规划的 7452.03 公顷减少 481.72 公顷;建设用地 1534.14 公顷

(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01.93 公顷, 规模内项目实施时按符合规划编制实施方案), 占土地总面积的 23.64%, 比现行规划的 1714.80 公顷增加 469.94 公顷; 其他土地 87.98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0.95%, 比现行规划的 76.20 公顷增加 11.78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6140.36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6271.00 公顷减少 130.64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66.43%。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389.80 公顷, 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 占土地总面积的 4.22%。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17.50 公顷, 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 占土地总面积的 1.27%。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22.65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673.73 公顷减少 351.08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3.49%。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1702.30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1353.10 公顷增加 349.20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18.42%。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323.28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255.20 公顷增加 68.08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3.50%。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482.44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7.70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361.70 公顷增加 120.74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5.22%。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85.2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3.50 公顷增加 11.7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92%。

自然保留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自然保留地面积 2.75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70 公顷减少 0.0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03%。

第三节 霄云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我镇地处县城南部，北临化雨乡，西靠司马镇。现辖 51 个行政村，人口 4.6 万人，面积 73.8 平方公里。

我镇交通便利，水网密集，设施完善，省道枣曹线、东丰线东西贯穿，境内有东鱼河，白马河。

2、自然状况

我镇地处黄淮冲积平原的边缘，地势平坦，海拔在 34.5-35.7 米。土壤类型以沙壤土为主，属暖温带季风型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霄云镇调入建设用地 88.96 公顷。主要分布在：店子村、鲍楼村、大李楼村、郑大楼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61.85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53.3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7.11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78.5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59.6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9.27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霄云镇调出建设用地 120.94 公顷。主要分布在：店子村、肖云村、杨庄村、秦庄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11.02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97.32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9.92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11.1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9.75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07.24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536.24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4869.0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22.36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40.63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020.6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677.87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03.4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342.7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51.82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36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25.7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145.84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51.98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16.06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44.33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49.0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46.3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7.7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2.6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20.52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霄云镇农用地 6135.8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3.13%，比现行规划的 6109.28 公顷增加 26.61 公顷；建设用地 1020.6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3.83%，比现行规划的 1069.50 公顷减少 48.90 公顷；其他土地 224.4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04%，比现行规划的 202.20 公顷增加 22.29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5536.2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390.40 公顷增加 145.8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5.01%。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119.9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62%。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62.4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20%。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17.35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36.58 公顷减少 119.2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30%。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677.8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24.20 公顷减少 46.3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9.18%。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03.4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95.70 公顷增加 7.7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0%。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342.7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45.30 公顷增加 2.5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65%。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224.4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02.20 公顷增加 22.2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04%。

自然保留地。霄云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四节 鸡黍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鸡黍镇地处金乡县西南部，北接金乡镇，东临王丕镇、兴隆乡，西靠马庙镇，南部与单县、成武县接壤。G105 穿南北，S348 横贯东西，拟建的日—枣—菏高速东西向横穿我镇南部，交通便利，区位优势，辐射周边 10 余个乡（镇）。

2、自然状况

鸡黍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鸡黍镇调入建设用地 140.56 公顷。主要分布在：大刘村、太山庙村、李杭楼村、宗营村、东李村、徐庙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38.82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33.3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41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32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140.24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22.25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32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32.70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7.86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鸡黍镇调出建设用地 261.15 公顷。主要分布在：大刘村、单楼村、任楼村、宗营村、介庙村、杜河村、郭庄村、李固堆村、刘楼村、西李村、西桥村、后盐场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250.97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242.46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0.18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63.1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97.99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面积（其中耕地面积 252.64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7043.99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5952.5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22.40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257.47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158.58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912.7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2.52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245.85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54.21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9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5.4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315.19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133.9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2.50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118.57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82.2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19.07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减少 1.48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63.15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21.91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鸡黍镇农用地 7720.5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5.23%，比现行规划的 7607.95 公顷增加 112.56 公顷；建设用地 1228.46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69.88 公顷，规模内项目实施时按符合规划编制实施方案），占土地总面积的 13.56%，比现行规划的 1340.80 公顷减少 112.34 公顷；其他土地 109.1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

的 1.21%，比现行规划的 109.40 公顷减少 0.22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7043.9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6728.80 公顷增加 315.1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7.76%。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191.5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11%。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02.0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13%。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83.0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85.65 公顷减少 202.6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23%。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912.7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031.80 公顷减少 119.0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8.42%。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12.5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14.00 公顷减少 1.4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25%。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315.73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69.88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09.00 公顷增加 6.7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48%。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109.18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09.40 公顷减少 0.2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21%。

自然保留地。霄云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五节 王丕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王丕镇交通区位优势明显，镇政府驻地距金乡县城仅 4 公里。北临金乡镇，东连高河乡和化雨乡，西接鸡黍镇，南邻兴隆乡。域内有省道丰东线，金司路穿境而过，距离济宁曲阜机场 35 公里，距济宁火车站 45 公里，有内河行道码头多处，距日照港不到 300 公里，境内水电资源丰富，拥有 110 千伏变电站一处，是金乡县城市饮用水主要供应地。

2、自然状况

全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王丕镇调入建设用地 51.04 公顷。主要分布在：王丕庄村、祭田村、李林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35.11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29.07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5.58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35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50.6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1.39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35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28.6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2.39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王丕镇调出建设用地 111.97 公顷。主要分布在：牌坊林村、马楼村、祭田村、杨楼村、陈洼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98.31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95.42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3.65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84.57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7.4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05.78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637.69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2221.9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4.97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23.67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436.5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19.62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7.5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116.90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5.02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09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0.0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131.29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增加 0.0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4.97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64.07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67.68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56.68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减少 4.44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11.00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1.38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王丕镇农用地 2936.8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5.03%，比现行规划的 456.38 公顷增加 112.56 公顷；建设用地 456.38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9.86 公顷，规模内项目实施时按符合规划编制实施方案），占土地总面积的 13.22%，比现行规划的 504.20 公顷减少 47.82 公顷；其他土地 60.5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75%，

比现行规划的 54.40 公顷增加 6.14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2637.6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506.40 公顷增加 131.2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6.37%。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101.5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94%。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44.7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29%。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152.9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42.53 公顷减少 89.6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43%。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319.6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76.30 公顷减少 56.6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9.26%。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7.5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2.00 公顷减少 4.4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51%。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136.76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9.8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27.90 公顷增加 8.8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96%。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60.5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4.40 公顷减少 6.1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75 %。

自然保留地。王丕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六节 司马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司马镇地处县城西部，北邻羊山镇，东与鱼山镇接壤，南靠鸡黍镇，西邻菏泽市成武县的大田集镇和张楼乡。现辖 67 个村委会，人口 52809 人，面积 9710.9 公顷。是中国著名的金谷之乡。

2、自然状况

全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司马镇调入建设用地 50.46 公顷。主要分布在：塘坊村、司马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45.13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40.2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5.34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面积 50.46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3.04 公顷）。

(3) 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50.4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0.00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司马镇调出建设用地 131.82 公顷。主要分布在：韩杨村、张大庄村、邵庙村、司马镇建制镇、薛洼村、李大庄村、司马村、田庙村等。

(1) 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15.36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12.8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6.46 公顷。

(2) 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16.9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4.83 公顷。

(3) 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29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001.16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440.34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0.08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50.83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675.48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428.95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51.6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246.5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0.08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2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2.62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211.06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增加 22.94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减少 4.82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61.53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97.1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58.55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6.6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38.5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35.82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司马镇农用地 4380.8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3.25%，比现行规划的 4314.40 公顷增加 66.46 公顷；建设用地 675.4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2.83%，比现行规划的 772.60 公顷减少 97.12 公顷；其他土地 206.0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92%，比现行规划的 175.40 公顷增加 30.66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4001.1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790.10 公顷增加 211.0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6.03%。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57.0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08%。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23.4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35%。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199.30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43.90 公顷减少 144.6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79%。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428.95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87.50 公顷减少 58.5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15%。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51.6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5.00 公顷增加 6.6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98%。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46.5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85.10 公顷增加 38.5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68%。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206.0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75.40 公顷增加 30.6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92%。

自然保留地。司马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七节 鱼山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鱼山镇地处县域中心部位，东邻金乡镇，西与马庙镇接壤，南靠鸡黍镇，北连羊山镇，现辖 35 个行政村，人口 2.42 万，面积 40.1 平方公里。交通便利，定丰公路从中部贯穿本镇；新修建的金园路沿北部辖区直通县城与 105 国道相连；北部万福河内河航道东接微山湖。

2、自然状况

全镇地处鲁西南平原地带，镇内地势平坦，土壤类型以潮土类为主，属暖温带季风气候，境内主要河流有万福河、西沟、大沙河等。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鱼山镇调入建设用地 133.80 公顷。主要分布在：崔口村、寻坊村、隋楼村、赵台子村、张庄村、赵东村、莲池村、王庄村、北李村、眼光庙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49.6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43.14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83.90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21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133.51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09.27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29 公顷。

(3) 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06.64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7.16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鱼山镇调出建设用地 366.67 公顷。主要分布在：李海村、赵东村、赵西村、石店村、北李村、周路口村、桑园村、吴庙村、葛村、炳公庙村、隋楼村等。

(1) 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357.90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18.1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8.76 公顷。

(2) 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338.86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7.81 公顷。

(3) 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324.41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236.48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924.8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91.25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0.00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328.6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145.1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78.00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183.5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149.05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36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16.8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464.38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增加 518.6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减少 13.05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减少 44.40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259.74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227.77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54.00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31.9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28.75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鱼山镇农用地 2573.9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4.18%，比现行规划的 2337.92 公顷增加 236.02 公顷；建设用地 1347.7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3.60%（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9.0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588.40 公顷减少 240.70 公顷；其他土地 88.8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22%，比现行规划的 84.20 公顷增加 4.68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2236.48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772.10 公顷增加 464.3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55.77%。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197.2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4.92%。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48.7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21%。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91.5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19.92 公顷减少 228.3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28%。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1145.1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372.90 公顷减少 227.7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8.55%。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51.6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5.00 公顷增加 6.6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98%。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02.57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9.0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15.50 公顷减少 12.9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5.05%。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88.88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84.20 公顷增加 4.6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22%。

自然保留地。司马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八节 马庙镇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马庙镇地处县城西部，北邻羊山镇，东与鱼山镇接壤，南靠鸡黍镇，西邻菏泽市成武县的大田集镇和张楼乡。现辖 67 个村委会，人口 52809 人，面积 9710.9 公顷。是中国著名的金谷之乡。

2、自然状况

马庙镇地势平坦，土壤肥沃，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全镇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主要的河流有万福河、白河、新西沟河、金成河。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马庙镇调入建设用地 153.31 公顷。主要分布在：邵庄村、康坊村、曹坊村、孟铺村、洪庙村、申庄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51.03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39.7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06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22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152.9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43.22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32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83.2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70.06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马庙镇调出建设用地 193.43 公顷。主要分布在：北孟铺村、西王海村、程李庄村、贾楼村、杨官庄村、小程楼村、马庙村、汤庄村、邓庙村、海子庄村、江楼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59.05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44.55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34.38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20.71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72.72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80.4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7625.14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6522.7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4.55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88.78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914.97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741.87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55.1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173.10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5.65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9 平方米以内；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4.0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275.74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171.77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2.55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99.48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98.13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21.8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8.6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76.30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8.75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马庙镇农用地 8599.4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8.55%，比现行规划的 8579.53 公顷增加 19.88 公顷；建设用地 985.0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0.15%（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70.1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013.10 公顷减少 28.01 公顷；其他土地 126.4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30%，比现行规划的 118.30 公顷增加 8.13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7625.1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349.40 公顷增加 275.7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8.52%。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261.7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70%。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257.7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65%。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454.8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10.73 公顷减少 255.8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68%。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741.8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63.70 公顷减少 21.8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64%。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55.1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46.50 公顷增加 8.6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60%。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43.22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70.1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49.40 公顷减少 6.1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51%。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126.4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18.30 公顷增加 8.1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30%。

自然保留地。马庙镇无自然保留地。

第九节 化雨乡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化雨乡地处金乡县城东南 7 公里，北接高河乡，西临兴隆乡，南连霄云镇，东与鱼台县接壤。2005 年，全乡辖 46 个行政村，114 个自然村，总人口 4.4 万人。乡内公路纵横，河道成网，交通发达。

2、自然状况

全乡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土壤主要为潮土土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化雨乡调入建设用地 267.23 公顷。主要分布在：周花楼村、李堂村、袁集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245.32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223.16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1.33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58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266.65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222.74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58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58.27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8.96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化雨乡调出建设用地 94.99 公顷。主要分布在：淳集村、周花楼村、化北村、南刘村、袁集村、财贸周楼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70.9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67.91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4.00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63.48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31.51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74.86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729.49 公顷，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不低于 4584.18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8.54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22.65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776.9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594.6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7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182.29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8.54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为 0；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3.7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55.39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552.5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6.64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0.25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05.1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04.3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0.5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增加 0.79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10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化雨乡农用地 6333.7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6.95%，比现行规划的 6534.88 公顷减少 201.13 公顷；建设用地 869.1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1.93%（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2.2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671.80 公顷减少 197.39 公顷；其他土地 81.4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12%，比现行规划的 77.70 公顷增加 3.74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5729.4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674.10 公顷增加 55.3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8.65%。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176.0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2.42%。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105.0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44%。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23.26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79.78 公顷减少 256.5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44%。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594.6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90.30 公顷减少 104.3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17%。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7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20 公顷增加 0.5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03%。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74.56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2.2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81.50 公顷增加 93.0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76%。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81.44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7.70 公顷增加 3.7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12%。

自然保留地。化雨乡无自然保留地。

第十节 卜集乡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卜集乡地处金乡县东北部，位于北纬 35 度 11 分 18 秒，东经 116

度 31 分 24 秒，北与胡集镇相邻，南隔新万福河与高河乡、鱼台县清河镇相望，东邻济宁任城区。全乡东西横距 14.7 公里，南北纵距 8.1 公里。现辖 45 个行政村，总人口为 42956 人，辖区总面积为 80.32 平方公里。乡境内公路成网，距济宁机场 20 公里，济南至鱼台至徐州公路穿卜集东路而过，西距 105 国道 2 公里，交通便利，通讯快捷，基础设施健全。

2、自然状况

全乡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卜集乡地势平坦，为黄泛平原，海拔在 34~40 米之间，土壤肥沃，主要为潮土和水稻土。主要河流有万福河、北大留河等。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卜集乡调入建设用地 456.69 公顷。主要分布在：李庄村、高墙村、邱洼村、白垞村、辛王村、大张庄村、纪庄村、孙瓦房村、徐刘村、金鱼店村、周集村、闫庄村、张瓦房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404.94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73.69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51.75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93.53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372.23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84.46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卜集乡调出建设用地 37.22 公顷。主要分布在：孙桁村、大姜庄村、大刘楼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34.75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3.31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47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35.74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48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31.58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5825.07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4554.6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200.15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55.75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296.3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070.75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224.7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225.6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254.91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为 118；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1.8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8.87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减少 506.59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86.75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减少 37.65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92.46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55.15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142.0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增加 37.31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22.81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卜集乡农用地 6614.9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2.36%，比现行规划的 7059.95 公顷减少 444.97 公顷；建设用地 1341.8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1.93%（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45.4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903.90 公顷增加 437.95 公顷；其他土地 74.9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93%，比现行规划的 67.90 公顷增加 7.02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5825.0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5816.20 公顷增加 8.8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2.52%。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369.6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4.60%。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88.9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11%。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31.41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85.25 公顷减少 453.8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13%。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1070.75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15.60 公顷增加 355.1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3.33%。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224.75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82.70 公顷增加 142.0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80%。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71.10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45.4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88.30 公顷增加 82.8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38%。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74.92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67.90 公顷增加 7.0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93%。

自然保留地。卜集乡无自然保留地。

第十一节 高河乡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高河乡位于金乡县城东部，距金乡县城区 6 公里，东部与鱼台接壤，南部与王丕、化雨相邻，北与卜集乡隔河相望，辖区面积 55.60 平方公里，人口 31982 人。西依 105 国道，省道东丰线穿境而过，东临风光秀丽的微山湖，北距济宁机场 20 公里，新万福河、老万福、东沟、莱河在高河境内交织成网，水运可直达京杭大运河，交通便利，通讯快捷，基础设施健全。

2、自然状况

全乡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水适量。年平均气温 13.8℃、平均降水量 694 毫米、无霜期 221 天。日照总时数 2263.5 小时，太阳年辐射量 119.74 千卡/平方厘米。高河乡地势平坦，为黄泛平原，海拔在 34~40 米之间。

高河乡土壤肥沃，主要为潮土和水稻土。民勤地丰，主要农作物有大蒜、圆葱、瓜菜、玉米、小麦、水稻、棉花等。境内已无原生植被，现有植被以农作物为主，其余多为次生稀疏乔木，灌木丛和草本植物群落。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煤炭地质储量近 3 亿吨，省重点矿金桥煤矿就座落在高河境内，年产量达 120 万吨。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高河乡调入建设用地 198.91 公顷。主要分

布在：高河村、牛桥村、胡庄村等。

（1）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70.32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29.86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8.59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40.70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92.91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6.00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高河乡调出建设用地 328.69 公顷。主要分布在：王楼村、周庙村、邵刘村、皮庄村、官庄村、赵阁村、大徐楼村、胡楼村、周油坊村、胡庄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319.4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299.91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9.20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318.4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10.24 公顷。

(3) 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289.57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3781.8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119.3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49.60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21.93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076.52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779.09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247.41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297.4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81.41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为 110；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143.8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477.00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增加 365.1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减少 10.20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减少 48.17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232.38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250.01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203.41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增加 17.63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18.81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高河乡农用地 4273.9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76.87%,比现行规划的 4137.01 公顷增加 136.96 公顷;建设用地 1167.2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0.99% (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0.7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308.90 公顷减少 141.65 公顷;其他土地 118.9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14%,比现行规划的 114.30 公顷增加 4.69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3781.80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3304.80 公顷增加 477.0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8.02%。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38.2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0.69%。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87.30 公顷,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占土地总面积的 1.57%。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366.67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706.71 公顷减少 340.04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59%。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779.0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029.10 公顷减少 250.0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01%。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247.41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44.00 公顷增加 203.4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45%。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

用地面积 388.16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0.73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279.80 公顷增加 108.3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98%。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118.99 公顷,比现行规划的 114.30 公顷增加 4.6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14%。

自然保留地。高河乡无自然保留地。

第十二节 兴隆乡

一、镇域概况

1、区位条件

兴隆乡地处金乡县域南部,距县城 11.5 公里,东靠化雨乡,西邻鸡黍镇,北接王丕镇,南隔东鱼河与单县相望。辖 50 个行政村,84 个自然村。面积 55.30 平方公里,总人口约 4 万人。

2、自然状况

兴隆乡水资源总量为 7650 万平方米。属温暖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年最高温度 40.2℃,年最低温度-13.9℃,多年平均温度为 14.3℃,多年平均降水量 697mm。主要河流有东鱼河、莱河等。

二、规划调整完善方案

1、调入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兴隆乡调入建设用地 42.54 公顷。主要分布在:大棠树村、席楼村、周黑楼村、黄口村、周河口村等。

(1) 调入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入地块现状用途:

农用地面积 37.49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35.59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4.88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17 公顷。

（2）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入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农用地面积 42.37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40.08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0.17 公顷。

（3）调入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入地块全部调整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9.89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22.64 公顷。

2、调出地块情况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兴隆乡调出建设用地 125.68 公顷。主要分布在：苗刘村、李草庙村、程庄村、任庄村、大棠树村、郭店村、史庙村、魏店村等。

（1）调出地块土地利用现状地类情况分析

根据金乡县 2014 年土地利用变更调查成果，调出地块现状用途：农用地面积 113.63 公顷（其中耕地面积 110.97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12.05 公顷。

（2）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根据现行规划，调出地块调整前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建设用地，其中城乡建设用地 116.62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9.06 公顷。

（3）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情况分析

规划调整完善后，调出地块调整后土地规划用途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面积 123.02 公顷）。

3、综合说明

本次规划规划调整完善调入、调出地块均不涉及基本农田,不涉及土地整治项目和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区域,不压覆矿产资源。

三、指标调整

1、指标调整

调整后,至 2020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495.88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3836.24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控制在 6.11 公顷以内,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235.29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492.5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46.37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控制在 11.3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控制在 146.22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为 6.11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规模为 0;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16.90 公顷。

2、调整前后主要指标比较

与现行规划相比,耕地保有量目标增加 125.28 公顷,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增加 1.74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规模增加 1.41 公顷,土地整理复垦开发补充耕地规模增加 121.19 公顷;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112.11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92.03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增加 8.85 公顷,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减少 8.85 公顷,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减少 19.89 公顷。

四、结构调整

到 2020 年,兴隆乡农用地 4910.6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88.80%,比现行规划的 4839.43 公顷增加 71.25 公顷;建设用地 515.24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9.32%(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2.65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604.70 公顷减少 89.46 公顷; 其他土地 104.21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1.88%, 比现行规划的 86.00 公顷增加 18.21 公顷。

1、农用地结构调整

耕地。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面积 4495.88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4370.60 公顷增加 125.28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81.30%。

园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园地面积 64.70 公顷, 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 占土地总面积的 1.17%。

林地。规划调整完善后林地面积 58.30 公顷, 与现行规划保持一致, 占土地总面积的 1.05 %。

其他农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其他农用地面积 291.80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345.83 公顷减少 54.03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5.28%。

2、建设用地结构调整

城乡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346.37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438.40 公顷减少 92.03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6.27%。
城乡建设用地中城镇工矿用地规模调整为 11.35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2.50 公顷增加 8.85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0.21%。

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规划调整完善后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168.87 公顷(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2.65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166.30 公顷增加 2.57 公顷, 占土地总面积的 3.05%。

3、其他土地结构调整

水域。规划调整完善后水域面积 104.21 公顷, 比现行规划的 86.00

公顷增加 18.2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88%。

自然保留地。兴隆乡无自然保留地。

第四章 规划调整实施影响评价

第一节 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主要控制指标的影响评价

一、对耕地和基本农田指标的影响

调整完善后，市批乡镇耕地、基本农田指标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4-1 耕地、基本农田主要控制指标对比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 名称	耕地保有量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
羊山镇	5147.70	4950.21	-197.49	4577.40	4127.43	-449.97
胡集镇	6271.00	6140.36	-130.64	5589.60	5204.12	-385.48
霄云镇	5390.40	5536.24	145.84	4921.00	4869.02	-51.98
鸡黍镇	6728.80	7043.99	315.19	6120.50	5952.53	-167.97
王丕镇	2506.40	2637.69	131.29	2221.80	2221.97	0.17
司马镇	3790.10	4001.16	211.06	3417.40	3440.34	22.94
鱼山镇	1771.20	2236.48	465.28	1406.20	1924.87	518.67
马庙镇	7349.40	7625.14	275.74	6694.40	6522.73	-171.67
化雨乡	5674.10	5729.49	55.39	5136.70	4584.18	-552.52
卜集乡	5816.20	5825.07	8.87	5163.50	4554.61	-608.89
高河乡	3304.80	3781.80	477.00	2754.20	3119.32	365.12
兴隆乡	4370.60	4495.88	125.28	3834.40	3836.24	1.84
总计	58120.70	60003.51	1882.81	51837.10	50357.36	-1479.74

（1）对耕地的影响

根据表 4-1，规划调整前金乡县市批乡镇耕地保有量为 58120.7 公顷，规划调整后耕地保有量为 60003.51 公顷，规划调整完善后耕地保有量增加 1882.81 公顷。

（2）对基本农田的影响

根据表 4-1，规划调整前金乡县市批乡镇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51837.10 公顷，规划调整后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50357.36 公顷，规划调整完善后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减少 1479.74 公顷。

二、对建设用地指标的影响

调整完善后，市批乡镇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城镇工矿用地指标变化情况见下表。

表 4-2 建设用地主要控制指标对比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 名称	建设用地总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化量
羊山镇	1011.80	1506.44	494.64	790.00	1200.40	410.40	150.00	141.08	-8.92
胡集镇	1714.80	2082.81	368.01	1353.10	1702.30	349.20	256.40	323.28	66.88
霄云镇	1069.60	1020.60	-49.00	724.20	677.87	-46.33	95.70	103.46	7.76
鸡黍镇	1340.80	1158.58	-182.22	1031.80	912.73	-119.07	114.00	112.52	-1.48
王丕镇	504.20	436.52	-67.68	376.30	319.62	-56.68	22.00	17.56	-4.44
司马镇	772.60	675.48	-97.12	487.50	428.95	-58.55	45.00	51.69	6.69
鱼山镇	1588.40	1328.66	-259.74	1372.90	1145.13	-227.77	124.00	178.00	54.00
马庙镇	1013.10	914.97	-98.13	763.70	741.87	-21.83	146.50	155.13	8.63
化雨乡	671.80	776.92	105.12	490.30	594.63	104.33	1.20	1.79	0.59
卜集乡	903.90	1296.36	392.46	715.60	1070.75	355.15	82.70	224.75	142.05
高河乡	1308.90	1076.52	-232.38	1029.10	779.09	-250.01	44.00	247.41	203.41
兴隆乡	604.70	492.59	-112.11	438.40	346.37	-92.03	2.50	11.35	8.85
总计	12504.60	12766.45	261.85	9572.90	9919.71	346.81	1084.00	1568.02	484.02

（1）对建设用地的影响

根据表 4-2，规划调整前金乡县市批乡镇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2504.60 公顷，规划调整后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12766.45 公顷，规划调整完善后建设用地总规模增加 261.85 公顷。

（2）对城乡建设用地的影响

根据表 4-2，规划调整前金乡县市批乡镇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为 9572.90 公顷，规划调整后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为 9919.71 公顷，规划

调整完善后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346.81 公顷。

(3) 对城镇工矿建设用地的影响

根据表 4-2，规划调整前金乡县市批乡镇城镇工矿建设用地规模为 1084.00 公顷，规划调整后城镇工矿建设用地规模为 1568.02 公顷，规划调整完善后城镇工矿建设用地规模增加 484.02 公顷。

第二节 对土地利用规划方向和布局的影响评价

十三五期间，是金乡县促进经济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攻坚期。是建设西部隆起带新型工业基地、全国现代农业发展引领区和诚信蒜都、生态水城的关键期，也是资源环境约束加剧的凸显期。因此必须坚持保护资源保障发展、节约集约、环境友好的土地利用方针，实现土地的可持续利用。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后，金乡镇作为金乡县的中心城区，为更好的实现环境友好的土地利用方针、建设生态宜居的现代化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等都有所减少。腾出的建设用地规模，用于发展羊山园区、新材料产业园区、鱼山产业园等园区产业，推动小城镇发展，为实现共同富裕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保障。

第三节 规划调整完善与相关规划的协调性评估

1、与相关部门、行业的衔接

为保证规划调整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使规划更加符合实际，本次规划调整完善广泛收集了各部门各行业相关基础资料。规划调整小组成员单位各负其责，通力配合，确定了专门人员负责协助收集相关基

础资料和有关协调工作。规划调整共收集了发展和改革局、农林局、交通局、国土资源局等多个部门的资料，为规划调整完善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此基础上完成规划调整完善方案初稿后，又广泛征求各部门意见，并依据部门反馈意见加强了最新资料的补充整理，并进一步完善了规划修改方案。

2、与相关规划的衔接

本次规划调整完善，涉及调入地块的用地位置、调出地块用地位置等均与金乡县城市规划、交通规划等相关规划进行了充分衔接。

第五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第一节 落实规划目标责任制

一、切实落实规划目标责任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土地利用规划实施问责制，切实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各乡（镇）政府主要负责人对本行政区域内的耕地与基本农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情况负总责。建立规划实施评价考核办法，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实施纳入乡（镇）政府评价考核体系。

二、加强与相关规划的统筹衔接

将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计划体系，具体落实上级下达的各项土地利用调控指标，制定相应政策措施，确保规划目标实现。严格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从严审查各类规划的用地规模和标准，切实落实土地用途管制制度。相关规划在用地规模

和总体布局安排上必须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符合保护耕地和节约集约用地的要求。

第二节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积极规范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完善城乡增减挂钩的配套政策和操作办法。建立城乡增减挂钩指标台账，将城乡增减挂钩指标纳入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统一管理，确保实现先减后增。加大增减挂钩项目实施资金投入，严格增减挂钩指标有偿调剂资金的征缴和反馈使用，鼓励和引导各方资金共同投入增减挂钩项目。

探索盘活闲置低效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机制。统筹发改、农业、旅游等各部门政策资源，引导集体建设用地的再开发利用。以乡镇为单位，明确下达需腾退集体建设用地腾退任务，遵循“腾退一部分、使用一部分”的思路，在不突破建设用地总量目标的前提下，鼓励对旧村和闲置地加以改造再利用，带动地方特色产业经济发展。

二、继续推进耕作层剥离，提升补充耕地质量

因地制宜，科学合理规划。在乡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以乡镇为单位，规划好剥离取土区，分析城市建设、重大项目建设占用耕地数量及其布局，制定取土区的近期和中远期规划；规划好堆土区，明确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储备地块等具体位置，确定堆放点的辐射范围，注意防止水土流失；结合土地开发整理、中低产田改造等项目，规划好覆土区，剥离的耕作层优先用于新造耕地质量建设，确保补充耕地质量得到提升，对于超过合理运距、不宜直接用于补充耕地的，用于

现有耕地质量的整治提升。

规范管理，强化政策保障。按照国土、财政等部门配套下发的《耕作层剥离与利用工作实施细则》、《耕作层剥离与利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继续加强市、区级政府政策引导，结合区市实际情况，出台《耕作层剥离与利用工作实施办法》，确保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实施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与利用。

第三节 加强实施监管与基础建设

一、强化规划实施监管

健全规划实施监测与督察制度，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对规划目标、主要调控指标等的执行情况，以及违反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用地行为进行动态监测、实时跟踪和严肃查处。

推动土地利用规划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完善规划实施信息部门共享机制，提高基础性和公益性信息的服务水平，探索应用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手段，扩大规划实施监测范围，提高监测精确性和时效性。

二、完善规划实施基础建设

依据国家和省级规划实施管理政策要求，完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制度，制定金乡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细则，明确监管程序、考核办法和相关责任，切实提高规划实施管理工作效率。

附表

附表1 金乡县（镇）规划控制指标表

单位：公顷

行政单位	金乡县	省批乡镇	羊山镇	胡集镇	霄云镇	鸡黍镇	王丕镇	司马镇	鱼山镇	马庙镇	化雨乡	卜集乡	高河乡	兴隆乡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52519.30	2161.94	4127.43	5204.12	4869.02	5952.53	2221.97	3440.34	1924.87	6522.73	4584.18	4554.61	3119.32	3836.24
耕地保有量	62539.90	2536.39	4950.21	6140.36	5536.24	7043.99	2637.69	4001.16	2236.48	7625.14	5729.49	5825.07	3781.80	4495.88
建设用地总规模	16284.00	3517.55	1506.44	2082.81	1020.60	1158.58	436.52	675.48	1328.66	914.97	776.92	1296.36	1076.52	492.59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2818.00	2898.29	1200.40	1702.30	677.87	912.73	319.62	428.95	1145.13	741.87	594.63	1070.75	779.09	346.37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3941.00	2372.98	141.08	323.28	103.46	112.52	17.56	51.69	178.00	155.13	1.79	224.75	247.41	11.35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115	105	119	179	136	119	109	112	136	119	0	118	110	0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3466.00	619.26	306.04	380.51	342.73	245.85	116.90	246.53	183.53	173.10	182.29	225.61	297.43	146.22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1174.00	232.18	74.84	246.12	51.82	54.21	5.02	0.08	149.05	5.65	12.60	254.91	81.41	6.11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836.00	189.63	45.01	190.35	22.36	22.40	4.97	0.08	91.25	4.55	8.54	201.15	49.60	6.11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833.00	187.63	45.01	190.35	22.36	22.40	4.97	0.08	91.25	4.55	8.54	200.15	49.60	6.11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规模	1297.00	0.00	0.00	0.00	140.63	257.47	123.67	150.83	0.00	188.78	122.65	55.75	21.93	235.29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876.00	645.48	9.80	0.00	25.70	5.40	0.00	2.62	16.80	4.00	3.70	1.80	143.80	16.90

附表2 金乡县土地用途分区面积表

单位：公顷

行政 单位	辖区面积	基本农田 保护区		一般农地区		城镇村建设 用地区		独立工矿区		风景旅游 用地区		林业用地区		其他用地区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面积	%
金乡县	88766.75	55347.38	62.35	13122.14	14.78	12274.36	13.83	536.83	0.60	115.02	0.13	2154.74	2.43	5216.28	5.88
省批乡镇	7038.80	2258.64	32.09	836.89	11.89	2894.90	41.13	0.00	0.00	56.56	0.80	280.12	3.98	711.69	10.11
羊山镇	7201.74	4309.63	59.84	1127.34	15.65	1195.41	16.60	4.98	0.07	58.46	0.81	172.87	2.40	333.05	4.63
胡集镇	9243.03	5519.79	59.72	1239.60	13.41	1467.20	15.87	235.10	2.54	0.00	0.00	225.33	2.44	556.01	6.02
霄云镇	7380.98	5125.31	69.44	827.52	11.21	651.26	8.82	25.53	0.35	0.00	0.00	199.73	2.71	551.63	7.47
鸡黍镇	9058.15	6263.22	69.14	1297.63	14.33	911.34	10.06	1.39	0.02	0.00	0.00	171.43	1.89	413.14	4.56
王丕镇	3453.73	2335.34	67.62	526.40	15.24	317.50	9.19	2.13	0.06	0.00	0.00	91.62	2.65	180.74	5.24
司马镇	5262.40	3625.93	68.90	667.90	12.69	422.37	8.03	5.59	0.11	0.00	0.00	102.56	1.95	438.05	8.32
鱼山镇	4010.52	2025.04	50.49	496.73	12.39	1138.21	28.38	5.72	0.14	0.00	0.00	57.92	1.44	286.90	7.16
马庙镇	9710.93	6855.08	70.59	1405.98	14.48	739.33	7.61	2.54	0.03	0.00	0.00	354.43	3.65	353.57	3.64
化雨乡	7284.38	4854.42	66.64	1317.86	18.09	593.33	8.15	1.30	0.02	0.00	0.00	180.75	2.48	336.72	4.62
卜集乡	8031.75	4852.87	60.42	1648.72	20.53	852.40	10.61	218.35	2.72	0.00	0.00	154.89	1.93	304.52	3.79
高河乡	5560.21	3295.45	59.27	921.59	16.57	751.16	13.51	27.78	0.50	0.00	0.00	71.74	1.29	492.49	8.86
兴隆乡	5530.13	4026.66	72.81	807.98	14.61	339.95	6.15	6.42	0.12	0.00	0.00	91.35	1.65	257.77	4.66

附表3 金乡县建设用地管制分区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单位	允许建设区		有条件建设区		限制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		合计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金乡县	15288.70	16547.46	408.70	393.74	73069.35	71825.55	0.00	0.00	88766.75
省批乡镇	3737.50	3471.34	210.90	67.98	3090.40	3499.48	0.00	0.00	7038.80
羊山镇	1002.70	1468.25	0.00	0.00	6199.04	5733.49	0.00	0.00	7201.74
胡集镇	1708.00	2171.13	0.00	0.00	7535.03	7071.90	0.00	0.00	9243.03
霄云镇	1036.50	1004.55	0.00	8.40	6344.48	6368.03	0.00	0.00	7380.98
鸡黍镇	1338.40	1217.93	0.00	0.00	7719.75	7840.22	0.00	0.00	9058.15
王丕镇	501.10	440.13	0.00	0.00	2952.63	3013.60	0.00	0.00	3453.73
司马镇	741.80	660.50	0.00	0.00	4520.60	4601.90	0.00	0.00	5262.40
鱼山镇	790.60	1342.39	0.00	0.00	3219.92	2668.13	0.00	0.00	4010.52
马庙镇	1010.40	500.52	0.00	0.00	8700.53	9210.41	0.00	0.00	9710.93
化雨乡	678.10	850.46	0.00	0.00	6606.28	6433.92	0.00	0.00	7284.38
卜集乡	877.40	1297.00	0.00	314.13	7154.35	6420.62	0.00	0.00	8031.75
高河乡	1282.60	1152.90	197.80	3.23	4079.81	4404.08	0.00	0.00	5560.21
兴隆乡	583.60	970.36	0.00	0.00	4946.53	4559.77	0.00	0.00	5530.13

附表4 金乡县耕地保有量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名称	调整前 2020 年 耕地保有量	2014 年现状耕地 面积	调整后 2020 年 耕地保有量	耕地保有量调 整前后变化量
金乡县	60503.00	62668.33	62539.90	2036.90
省批乡镇	2382.30	3328.61	2536.39	154.09
羊山镇	5147.70	5252.78	4950.21	-197.49
胡集镇	6271.00	6629.97	6140.36	-130.64
霄云镇	5390.40	5271.46	5536.24	145.84
鸡黍镇	6728.80	6659.76	7043.99	315.19
王丕镇	2506.40	2519.04	2637.69	131.29
司马镇	3790.10	3682.50	4001.16	211.06
鱼山镇	1771.20	2651.32	2236.48	465.28
马庙镇	7349.40	7266.00	7625.14	275.74
化雨乡	5674.10	5466.60	5729.49	55.39
卜集乡	5816.20	6024.23	5825.07	8.87
高河乡	3304.80	3841.28	3781.80	477.00
兴隆乡	4370.60	4074.78	4495.88	125.28

附表 5 金乡县基本农田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单位	调整前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调整前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调整后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调整后基本农田保护比例(%)	调入基本农田		调出基本农田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金乡县	53654.00	85.61	52519.30	83.98	2472.66	100.00	3606.36	100.00
省批乡镇	1815.90	54.55	2161.94	85.24	478.67	19.36	132.63	3.68
羊山镇	4577.40	87.14	4127.43	83.38	162.35	6.66	612.32	16.98
胡集镇	5589.60	84.31	5204.12	84.75	103.15	4.26	488.63	13.55
霄云镇	4921.00	93.35	4869.02	87.95	54.81	2.30	106.79	2.96
鸡黍镇	6120.50	91.90	5952.53	84.51	133.94	5.50	301.91	8.37
王丕镇	2221.80	88.20	2221.97	84.24	64.43	2.60	64.26	1.78
司马镇	3417.40	92.80	3440.34	85.98	107.82	4.39	84.88	2.35
鱼山镇	1406.20	53.04	1924.87	86.07	553.76	22.38	35.09	0.97
马庙镇	6694.40	92.13	6522.73	85.54	94.69	3.91	266.36	7.39
化雨乡	5136.70	93.97	4584.18	80.01	22.28	0.94	574.80	15.94
卜集乡	5163.50	85.71	4554.61	78.19	69.62	2.88	678.51	18.81
高河乡	2754.20	71.70	3119.32	82.48	529.07	20.83	163.95	4.55
兴隆乡	3834.40	94.10	3836.24	85.33	98.07	3.99	96.23	2.67

附表6 金乡县主要控制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平方米/人

行政单位	建设用地总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工矿用地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金乡县	16284.00	16284.00	12818.00	12818.00	3681.00	3941.00	115	115	3466.00	3466.00
省批乡镇	3779.40	3517.55	3245.10	2898.29	2597.00	2372.98	105	105	534.30	619.26
羊山镇	1011.80	1506.44	790.00	1200.40	150.00	141.08	119	119	221.80	306.04
胡集镇	1714.80	2082.81	1353.10	1702.30	256.40	323.28	179	179	361.70	380.51
霄云镇	1069.60	1020.60	724.20	677.87	95.70	103.46	136	136	345.40	342.73
鸡黍镇	1340.80	1158.58	1031.80	912.73	114.00	112.52	119	119	309.00	245.85
王丕镇	504.20	436.52	376.30	319.62	22.00	17.56	109	109	127.90	116.90
司马镇	772.60	675.48	487.50	428.95	45.00	51.69	112	112	285.10	246.53
鱼山镇	1588.40	1328.66	1372.90	1145.13	124.00	178.00	136	136	215.50	183.53
马庙镇	1013.10	914.97	763.70	741.87	146.50	155.13	119	119	249.40	173.10
化雨乡	671.80	776.92	490.30	594.63	1.20	1.79	0	0	181.50	182.29
卜集乡	903.90	1296.36	715.60	1070.75	82.70	224.75	118	118	188.30	225.61
高河乡	1308.90	1076.52	1029.10	779.09	44.00	247.41	110	110	279.80	297.43
兴隆乡	604.70	492.59	438.40	346.37	2.50	11.35	0	0	166.30	146.22

续附表 6 金乡县主要控制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行政单位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占用农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		整理开发复垦补充耕地规模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金乡县	1174.00	1174.00	836.00	836.00	833.00	833.00	1297.00	1297.00	876.00	876.00
省批乡镇	439.80	232.18	297.50	189.63	297.50	187.63	53.10	0.00	820.80	645.48
羊山镇	64.50	74.84	53.50	45.01	50.50	45.01	120.80	0.00	16.40	9.80
胡集镇	193.90	246.12	162.80	190.35	162.80	190.35	136.60	0.00	6.40	0.00
霄云镇	31.30	51.82	6.30	22.36	6.30	22.36	96.30	140.63	6.40	25.70
鸡黍镇	32.30	54.21	24.90	22.40	24.90	22.40	138.90	257.47	6.50	5.40
王丕镇	6.40	5.02	0.00	4.97	0.00	4.97	59.60	123.67	6.50	0.00
司马镇	35.90	0.08	4.90	0.08	4.90	0.08	89.30	150.83	6.50	2.62
鱼山镇	120.30	149.05	104.30	91.25	104.30	91.25	44.40	0.00	0.00	16.80
马庙镇	14.40	5.65	2.00	4.55	2.00	4.55	158.00	188.78	6.40	4.00
化雨乡	9.50	12.60	1.90	8.54	1.90	8.54	122.40	122.65	0.00	3.70
卜集乡	132.10	254.91	113.40	201.15	113.40	200.15	93.40	55.75	0.00	1.80
高河乡	67.60	81.41	59.80	49.60	59.80	49.60	70.10	21.93	0.00	143.80
兴隆乡	26.00	6.11	4.70	6.11	4.70	6.11	114.10	235.29	0.00	16.90

附表 7 羊山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147.70	5252.78	4950.24	4950.21	-197.49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4505.40	4577.40	4127.46	4127.43	-377.97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011.80	1105.02	1506.44	1506.44	494.64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790.00	926.76	1200.40	1200.40	410.40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150.00	144.38	141.08	141.08	-8.92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221.80	178.26	306.04	306.04	84.24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64.50	——	74.84	74.84	10.34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53.50	——	45.01	45.01	-8.49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50.50	——	45.01	45.01	-5.49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120.80	——	0.00	0.00	-120.80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19	——	119	119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16.40	——	9.80	9.80	0.00	约束性

附表 8 羊山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土地总面积		7201.74	100.00	7201.74	100.00	7201.74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5252.78	72.94	5147.70	71.48	4950.21	68.74	-197.49	
	园地	1.87	0.03	299.50	4.16	299.50	4.16	0.00	
	林地	202.17	2.81	118.70	1.65	118.70	1.65	0.00	
	其他农用地	515.72	7.16	504.84	7.01	174.71	2.43	-330.13	
	农用地合计	5972.54	82.94	6070.74	84.30	5543.12	76.98	-527.62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134.65	1.87	150.00	2.08	136.10	1.89	-13.90
		农村居民点用地	782.38	10.86	640.00	8.89	1059.32	14.71	419.32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9.73	0.14	0.00	0.00	4.98	0.07	4.98
		小计	926.76	12.87	790.00	10.97	1200.40	16.67	410.40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26.33	0.36	22.90	0.32	115.94	1.61	93.04
		水利用地	133.64	1.86	140.20	1.94	154.27	2.14	14.07
		小计	159.97	2.22	163.10	2.26	270.21	3.75	107.11
	其他建设用地		18.29	0.25	58.70	0.82	63.53	0.88	4.83
	建设用地合计		1105.02	15.34	1011.80	14.05	1534.14	21.30	522.34
其他土地	水域	79.53	1.10	73.30	1.02	79.51	1.10	6.21	
	自然保留地	44.65	0.62	45.90	0.63	44.97	0.62	-0.93	
	其他土地合计	124.18	1.72	119.20	1.65	124.48	1.72	5.28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7.70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9 胡集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6271.00	6629.97	6140.36	6140.36	-130.64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5589.60	5589.60	5204.12	5204.12	-385.48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714.80	1438.09	2082.81	2082.81	368.01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1353.10	1132.37	1702.30	1702.30	349.20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256.40	123.98	323.28	323.28	66.88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361.70	305.72	380.51	380.51	18.81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193.90	——	246.12	246.12	52.22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162.80	——	190.35	190.35	27.5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162.80	——	190.35	190.35	27.55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136.60	——	0.00	0.00	-136.60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20.00	——	119	119	-1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40	——	0.00	0.00	-6.40	约束性

附表 10 胡集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9243.03	100.00	9243.03	100.00	9243.03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6629.97	71.73	6271.00	67.84	6140.36	66.43	-130.64	
	园地	5.05	0.05	389.80	4.22	389.80	4.22	0.00	
	林地	209.20	2.26	117.50	1.27	117.50	1.27	0.00	
	其他农用地	872.64	9.44	673.73	7.29	322.65	3.49	-351.08	
	农用地合计	7716.86	83.48	7452.03	80.62	6970.31	75.41	-481.72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76.32	0.83	72.90	0.79	88.18	0.96	15.28
		农村居民点用地	1008.39	10.91	1097.90	11.88	1379.02	14.92	281.12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47.66	0.52	182.30	1.97	235.10	2.54	52.80
		小计	1132.37	12.26	1353.10	14.64	1702.30	18.42	349.20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125.07	1.35	160.00	1.73	283.12	3.06	123.12
		水利用地	179.05	1.94	200.10	2.16	198.20	2.15	-1.90
		小计	304.12	3.29	360.10	3.89	481.32	5.21	121.22
	其他建设用地		1.60	0.02	1.60	0.02	1.12	0.01	-0.48
	建设用地合计		1438.09	15.57	1714.80	18.55	2184.74	23.64	469.94
其他土地	水域	85.34	0.92	73.50	0.80	85.23	0.92	11.73	
	自然保留地	2.74	0.03	2.70	0.03	2.75	0.03	0.05	
	其他土地合计	88.08	0.95	76.20	0.83	87.98	0.95	11.78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01.93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11 霄云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390.40	5271.46	5536.24	5536.24	145.84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4921.00	4921.00	4869.02	4869.02	-51.98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069.60	1208.52	1020.60	1020.60	-49.00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724.20	896.26	677.87	677.87	-46.33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95.70	97.94	103.46	103.46	7.76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345.40	312.26	342.73	342.73	-2.67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31.30	——	51.82	51.82	20.52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6.30	——	22.36	22.36	16.06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6.30	——	22.36	22.36	16.06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96.30	——	140.63	140.63	44.33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36	——	136	136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40	——	25.70	25.70	19.30	约束性

附表 12 霄云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土地总面积		7380.98	100.00	7380.98	100.00	7380.98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5271.46	71.42	5390.40	73.03	5536.24	75.01	145.84	
	园地	3.67	0.05	119.90	1.62	119.90	1.62	0.00	
	林地	232.07	3.14	162.40	2.20	162.40	2.20	0.00	
	其他农用地	440.79	5.97	436.58	5.92	317.35	4.30	-119.23	
	农用地合计	5947.99	80.58	6109.28	82.77	6135.89	83.13	26.61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65.64	0.89	72.10	0.98	77.93	1.05	5.83
		农村居民点用地	798.32	10.82	628.50	8.51	574.41	7.78	-54.09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32.30	0.44	23.60	0.32	25.53	0.35	1.93
		小计	896.26	12.15	724.20	9.81	677.87	9.18	-46.33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53.06	0.72	59.90	0.81	91.38	1.24	31.48
		水利用地	256.56	3.47	282.80	3.83	249.85	3.39	-32.95
		小计	309.62	4.19	342.70	4.64	341.23	4.63	-1.47
	其他建设用地		2.64	0.04	2.60	0.04	1.50	0.02	-1.10
	建设用地合计		1208.52	16.38	1069.50	14.49	1020.60	13.83	-48.90
其他土地	水域	224.47	3.04	202.20	2.74	224.49	3.04	22.29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224.47	3.04	202.20	2.74	224.49	3.04	22.29	

附表 13 鸡黍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6728.80	6659.76	7043.99	7043.99	315.19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6086.50	6120.50	5952.53	5952.53	-133.97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340.80	1479.49	1158.58	1158.58	-182.22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1031.80	1295.30	912.73	912.73	-119.07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114.00	117.96	112.52	112.52	-1.48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309.00	184.19	245.85	245.85	-63.15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32.30	——	54.21	54.21	21.91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24.90	——	22.40	22.40	-2.50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24.90	——	22.40	22.40	-2.50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138.90	——	257.47	257.47	118.57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19	——	119	119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50	——	5.40	5.40	-1.10	约束性

附表 14 鸡黍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9058.15	100.00	9058.15	100.00	9058.15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6659.76	73.52	6728.80	74.28	7043.99	77.76	315.19	
	园地	4.76	0.05	191.50	2.11	191.50	2.11	0.00	
	林地	205.05	2.27	102.00	1.13	102.00	1.13	0.00	
	其他农用地	599.66	6.62	585.65	6.47	383.02	4.23	-202.63	
	农用地合计	7469.23	82.46	7607.95	83.99	7720.51	85.23	112.56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108.10	1.19	114.00	1.26	111.13	1.23	-2.87
		农村居民点用地	1177.34	13.00	917.80	10.13	800.21	8.83	-117.59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9.86	0.11	0.00	0.00	1.39	0.02	1.39
		小计	1295.30	14.30	1031.80	11.39	912.73	10.08	-119.07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84.55	0.93	93.60	1.03	191.25	2.11	97.65
		水利用地	94.46	1.04	194.50	2.15	103.46	1.14	-91.04
		小计	179.01	1.97	288.10	3.18	294.71	3.25	6.61
	其他建设用地		5.18	0.06	20.90	0.23	21.02	0.23	0.12
	建设用地合计		1479.49	16.33	1340.80	14.80	1228.46	13.56	-112.34
	其他土地	水域	109.43	1.21	109.40	1.21	109.18	1.21	-0.22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109.43	1.21	109.40	1.21	109.18	1.21	-0.22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69.88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15 王丕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2506.40	2519.04	2637.69	2637.69	131.29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2221.90	2221.80	2221.97	2221.97	0.07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504.20	542.19	436.52	436.52	-67.68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376.30	437.84	319.62	319.62	-56.68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22.00	20.61	17.56	17.56	-4.44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127.90	104.35	116.90	116.90	-11.00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6.40	——	5.02	5.02	-1.38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0.00	——	4.97	4.97	4.97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0.00	——	4.97	4.97	4.97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59.60	——	123.67	123.67	64.07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09	——	109	109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50	——	0.00	0.00	-6.50	约束性

附表 16 王丕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3453.73	100.00	3453.73	100.00	3453.73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2519.04	72.93	2506.40	72.57	2637.69	76.37	131.29	
	园地	5.42	0.16	101.50	2.94	101.50	2.94	0.00	
	林地	67.22	1.95	44.70	1.29	44.70	1.29	0.00	
	其他农用地	259.02	7.50	242.53	7.02	152.92	4.43	-89.61	
	农用地合计	2850.70	82.54	2895.13	83.82	2936.81	85.03	41.68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15.48	0.45	22.00	0.64	15.43	0.45	-6.57
		农村居民点用地	417.23	12.08	354.30	10.26	302.06	8.75	-52.24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5.13	0.15	0.00	0.00	2.13	0.06	2.13
		小计	437.84	12.68	376.30	10.90	319.62	9.26	-56.68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32.53	0.94	32.50	0.94	50.12	1.45	17.62
		水利用地	70.70	2.05	94.30	2.73	86.13	2.50	-8.17
		小计	103.23	2.99	126.80	3.67	136.25	3.95	9.45
	其他建设用地		1.12	0.03	1.10	0.03	0.51	0.01	-0.59
	建设用地合计		542.19	15.70	504.20	14.60	456.38	13.22	-47.82
其他土地	水域	60.84	1.76	54.40	1.58	60.54	1.75	6.14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60.84	1.76	54.40	1.58	60.54	1.75	6.14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19.86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17 司马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790.10	3682.50	4001.16	4001.16	211.06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3417.40	3417.40	3440.34	3440.34	22.94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772.60	894.62	675.48	675.48	-97.12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487.50	646.76	428.95	428.95	-58.55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45.00	80.84	51.69	51.69	6.69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285.10	247.86	246.53	246.53	-38.57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35.90	——	0.08	0.08	-35.82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4.90	——	0.08	0.08	-4.82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4.90	——	0.08	0.08	-4.82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89.30	——	150.83	150.83	61.53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12	——	112	112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50	——	2.62	2.62	-3.88	约束性

附表 18 司马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5262.40	100.00	5262.40	100.00	5262.40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3682.50	69.98	3790.10	72.02	4001.16	76.03	211.06	
	园地	4.92	0.09	57.00	1.08	57.00	1.08	0.00	
	林地	169.63	3.22	123.40	2.35	123.40	2.35	0.00	
	其他农用地	304.69	5.79	343.90	6.54	199.30	3.79	-144.60	
	农用地合计	4161.74	79.08	4314.40	81.99	4380.86	83.25	66.46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43.99	0.84	45.00	0.86	46.10	0.87	1.10
		农村居民点用地	565.92	10.75	442.50	8.41	377.26	7.17	-65.24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36.85	0.70	0.00	0.00	5.59	0.11	5.59
		小计	646.76	12.29	487.50	9.27	428.95	8.15	-58.55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32.46	0.62	38.10	0.72	30.99	0.59	-7.11
		水利用地	211.70	4.02	243.10	4.62	215.54	4.10	-27.56
		小计	244.16	4.64	281.20	5.34	246.53	4.68	-34.67
	其他建设用地		3.70	0.07	3.90	0.07	0.00	0.00	-3.90
	建设用地合计		894.62	17.00	772.60	14.68	675.48	12.83	-97.12
其他土地	水域	206.04	3.92	175.40	3.33	206.06	3.92	30.66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206.04	3.92	175.40	3.33	206.06	3.92	30.66	

附表 19 鱼山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1772.10	2651.32	2236.48	2236.48	464.38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1406.20	1406.20	1924.87	1924.87	518.67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588.40	808.89	1328.66	1328.66	-259.74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1372.90	628.41	1145.13	1145.13	-227.77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124.00	28.47	178.00	178.00	54.00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215.50	180.48	183.53	183.53	-31.97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120.30	——	149.05	149.05	28.7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104.30	——	91.25	91.25	-13.0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104.30	——	91.25	91.25	-13.05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44.40	——	0.00	0.00	-44.40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36	——	136	136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0.00	——	16.80	16.80	16.80	约束性

附表 20 鱼山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4010.52	100.00	4010.52	100.00	4010.52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2651.32	66.11	1772.10	44.18	2236.48	55.77	464.38	
	园地	0.00	0.00	197.20	4.92	197.20	4.92	0.00	
	林地	71.04	1.77	48.70	1.21	48.70	1.21	0.00	
	其他农用地	390.34	9.73	319.92	7.98	91.56	2.28	-228.36	
	农用地合计	3112.70	77.61	2337.92	58.29	2573.94	64.18	236.02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22.11	0.55	123.70	3.08	172.28	4.30	48.58
		农村居民点用地	599.94	14.96	1248.90	31.14	967.13	24.11	-281.77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6.36	0.16	0.30	0.01	5.72	0.14	5.42
		小计	628.41	15.67	1372.90	34.23	1145.13	28.55	-227.77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25.67	0.64	27.20	0.68	45.97	1.14	18.77
		水利用地	146.99	3.67	180.30	4.50	151.54	3.78	-28.76
		小计	172.66	4.31	207.50	5.18	197.51	4.92	-9.99
	其他建设用地		7.82	0.19	8.00	0.20	5.06	0.13	-2.94
	建设用地合计		808.89	20.17	1588.40	39.61	1347.70	33.60	-240.70
	其他土地	水域	88.93	2.22	84.20	2.10	88.88	2.22	4.68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88.93	2.22	84.20	2.10	88.88	2.22	4.68	

附表 21 马庙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7349.40	7266.00	7625.14	7625.14	275.74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6694.50	6694.40	6522.73	6522.73	-171.77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013.10	1352.26	914.97	914.97	-98.13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763.70	1156.06	741.87	741.87	-21.83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146.50	147.71	155.13	155.13	8.63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249.40	196.20	173.10	173.10	-76.30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14.40	——	5.65	5.65	-8.7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2.00	——	4.55	4.55	2.5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2.00	——	4.55	4.55	2.55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89.30	——	188.78	188.78	99.48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119	——	119	119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6.40	——	4.00	4.00	-2.40	约束性

附表 22 马庙镇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面积	比重（%）		
土地总面积		9710.93	100.00	9710.93	100.00	9710.93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7266.00	74.82	7349.40	75.68	7625.14	78.52	275.74	
	园地	1.62	0.02	261.70	2.70	261.70	2.70	0.00	
	林地	321.58	3.31	257.70	2.65	257.70	2.65	0.00	
	其他农用地	642.88	6.62	710.73	7.32	454.87	4.68	-255.86	
	农用地合计	8232.08	84.77	8579.53	88.35	8599.41	88.55	19.88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143.47	1.48	145.50	1.50	152.59	1.57	7.09
		农村居民点用地	1008.35	10.38	617.20	6.35	586.74	6.04	-30.46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4.24	0.04	1.00	0.01	2.54	0.03	1.54
		小计	1156.06	11.90	763.70	7.86	741.87	7.64	-21.83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23.32	0.24	25.50	0.26	84.36	0.87	58.86
		水利用地	145.12	1.50	196.20	2.02	154.49	1.59	-41.71
		小计	168.44	1.74	221.70	2.28	238.85	2.46	17.15
	其他建设用地		27.76	0.29	27.70	0.29	4.37	0.05	-23.33
	建设用地合计		1352.26	13.93	1013.10	10.43	985.09	10.15	-28.01
其他土地	水域	126.59	1.30	118.30	1.22	126.43	1.30	8.13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126.59	1.30	118.30	1.22	126.43	1.30	8.13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70.12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23 化雨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674.10	5466.60	5729.49	5729.49	55.39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5136.70	5136.70	4584.18	4584.18	-552.52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671.80	972.37	776.92	776.92	105.12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490.30	821.32	594.63	594.63	104.33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1.20	3.07	1.79	1.79	0.59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181.50	151.05	182.29	182.29	0.79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9.50	——	12.60	12.60	3.10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1.90	——	8.54	8.54	6.64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1.90	——	8.54	8.54	6.64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122.40	——	122.65	122.65	0.25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0	——	0	0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0.00	——	3.70	3.70	3.70	约束性

附表 24 化雨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7284.38	100.00	7284.38	100.00	7284.38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5466.60	75.04	5674.10	77.89	5729.49	78.65	55.39	
	园地	2.16	0.03	176.00	2.42	176.00	2.42	0.00	
	林地	188.46	2.59	105.00	1.44	105.00	1.44	0.00	
	其他农用地	572.80	7.86	579.78	7.96	323.26	4.44	-256.52	
	农用地合计	6230.02	85.52	6534.88	89.71	6333.75	86.95	-201.13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0.00	0.00	0.49	0.01	0.49
		农村居民点用地	818.25	11.23	489.10	6.71	592.84	8.14	103.74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3.07	0.04	1.20	0.02	1.30	0.02	0.10
		小计	821.32	11.27	490.30	6.73	594.63	8.17	104.33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44.90	0.62	44.90	0.61	155.30	2.13	110.40
		水利用地	100.49	1.38	131.00	1.80	119.02	1.63	-11.98
		小计	145.39	2.00	175.90	2.41	274.32	3.76	98.42
	其他建设用地		5.66	0.08	5.60	0.08	0.24	0.00	-5.36
	建设用地合计		972.37	13.35	671.80	9.22	869.19	11.93	197.39
其他土地	水域	81.99	1.13	77.70	1.07	81.44	1.12	3.74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81.99	1.13	77.70	1.07	81.44	1.12	3.74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2.27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25 卜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5816.20	6024.23	5825.07	5825.07	8.87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5061.20	5163.50	4554.61	4554.61	-506.59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903.90	918.30	1296.36	1296.36	392.46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715.60	781.41	1070.75	1070.75	355.15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82.70	6.22	224.75	224.75	142.05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188.30	136.89	225.61	225.61	37.31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132.10	——	254.91	254.91	122.81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113.40	——	201.15	201.15	87.75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113.40	——	200.15	200.15	86.75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93.40	——	55.75	55.75	-37.65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0	——	118	118	118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0.00	——	1.80	1.80	1.80	约束性

附表 26 卜集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8031.75	100.00	8031.75	100.00	8031.75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6024.23	75.01	5816.20	72.41	5825.07	72.52	8.87
	园地	1.29	0.02	369.60	4.60	369.60	4.60	0.00
	林地	117.19	1.46	88.90	1.11	88.90	1.11	0.00
	其他农用地	891.81	11.10	785.25	9.78	331.41	4.13	-453.84
	农用地合计	7034.52	87.59	7059.95	87.90	6614.98	82.36	-444.97
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0.00	0.00	6.40	0.08	6.40
	农村居民点用地	775.19	9.65	632.90	7.88	846.00	10.53	213.10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6.22	0.08	82.70	1.03	218.35	2.72	135.65
	小计	781.41	9.73	715.60	8.91	1070.75	13.33	355.15
	交通							
	水利							
	建设							
	用地							
	小计	135.94	1.69	187.50	2.33	270.66	3.37	83.16
其他土地	其他建设用地	0.95	0.01	0.80	0.01	0.44	0.01	-0.36
	建设用地合计	918.30	11.43	903.90	11.25	1341.85	16.71	437.95
	水域	74.90	0.93	67.90	0.85	74.92	0.93	7.02
其他土地	自然保留地	4.03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							
	合计	78.93	0.98	67.90	0.85	74.92	0.93	7.02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45.49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27 高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3304.80	3841.28	3781.80	3781.80	477.00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2754.20	2754.20	3119.32	3119.32	365.12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1308.90	918.02	1076.52	1076.52	-232.38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1029.10	692.53	779.09	779.09	-250.01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44.00	40.43	247.41	247.41	203.41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279.80	225.49	297.43	297.43	17.63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62.60	——	81.41	81.41	18.81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59.80	——	49.60	49.60	-10.20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59.80	——	49.60	49.60	-10.20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70.10	——	21.93	21.93	-48.17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0	——	110	110	11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0.00	——	143.80	143.80	143.80	约束性

附表 28 高河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5560.21	100.00	5560.21	100.00	5560.21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3841.28	69.08	3304.80	59.44	3781.80	68.02	477.00
	园地	7.26	0.13	38.20	0.69	38.20	0.69	0.00
	林地	99.32	1.79	87.30	1.57	87.30	1.57	0.00
	其他农用地	575.36	10.35	706.71	12.71	366.67	6.59	-340.04
	农用地合计	4523.22	81.35	4137.01	74.41	4273.97	76.87	136.96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0.00	219.63	3.95	219.63
		农村居民点用地	652.10	11.73	985.10	17.72	531.68	-453.42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40.43	0.73	44.00	0.79	27.78	-16.22
		小计	692.53	12.46	1029.10	18.51	779.09	-250.01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28.63	0.51	72.50	1.30	87.03	14.53
		水利用地	193.86	3.49	204.30	3.67	284.44	80.14
		小计	222.49	4.00	276.80	4.97	371.47	94.67
	其他建设用地		3.00	0.05	3.00	0.05	16.69	13.69
	建设用地合计		918.02	16.51	1308.90	23.53	1167.25	-141.65
其他土地	水域		118.97	2.14	114.30	2.06	118.99	4.69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118.97	2.14	114.30	2.06	118.99	4.69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90.73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

附表 29 兴隆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指标调整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标名称	调整前 2006-2020 年规划指标	2014 年 现状	上级下达调 整完善后指 标	调整后 2006-2020 年 规划指标	调整前后 变化量（调整后- 调整前）	指标 属性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4370.60	4074.78	4495.88	4495.88	125.28	约束性
基本农田保 护面积	3834.50	3834.40	3836.24	3836.24	1.74	约束性
建设用地总 规模	604.70	907.79	492.59	492.59	-112.11	预期性
城乡建设用 地规模	438.40	762.85	346.37	346.37	-92.03	约束性
城镇工矿用 地规模	2.50	4.80	11.35	11.35	8.85	预期性
交通水利及 其他建设用 地规模	166.30	144.94	146.22	146.22	8.85	预期性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 地规模	26.00	——	6.11	6.11	-19.89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农用地规 模	4.70	——	6.11	6.11	1.41	预期性
新增建设占 用耕地规模	4.70	——	6.11	6.11	1.41	约束性
整理复垦开 发补充耕地 规模	114.10	——	235.29	235.29	121.19	约束性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 矿用地（平方 米）	0	——	0	0	0	约束性
城乡建设用 地增减挂钩 指标（公顷）	0.00	——	16.90	16.90	16.90	约束性

附表 30 兴隆乡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14 年		调整前 2020 年		调整后 2020 年		调整后-调整前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土地总面积		5530.13	100.00	5530.13	100.00	5530.13	100.00	0.00
农用地	耕地	4074.78	73.68	4370.60	79.03	4495.88	81.30	125.28
	园地	2.64	0.04	64.70	1.17	64.70	1.17	0.00
	林地	113.15	2.05	58.30	1.05	58.30	1.05	0.00
	其他农用地	327.42	5.92	345.83	6.25	291.80	5.28	-54.03
	农用地合计	4517.99	81.69	4839.43	87.50	4910.68	88.80	71.25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用地	0.00	0.00	0.00	4.93	0.09	4.93
		农村居民点用地	758.05	13.71	435.90	7.88	335.02	-100.88
		采矿及其他独立用地	4.80	0.08	2.50	0.05	6.42	3.92
		小计	762.85	13.79	438.40	7.93	346.37	-92.03
	交通水利建设用地	交通用地	41.25	0.75	44.00	0.79	59.41	15.41
		水利用地	97.33	1.76	115.90	2.10	109.46	-6.44
		小计	138.58	2.51	159.90	2.89	168.87	8.97
	其他建设用地		6.36	0.12	6.40	0.12	0.00	-6.40
	建设用地合计		907.79	16.42	604.70	10.94	515.24	-89.46
其他土地	水域	104.35	1.89	86.00	1.56	104.21	1.88	18.21
	自然保留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土地合计	104.35	1.89	86.00	1.56	104.21	1.88	18.21

说明：含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新增用地 22.65 公顷，全部为交通水利建设用地，省级及以上规模以实际占用为准。